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anShengTai Dairy Farm Limited 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

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修訂二零二三年飛鶴主協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由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總共有4,690,496,400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以及本公司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並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寄存的任何庫存股份)。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在股東特別大會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中國飛鶴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3,342,320,92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1.26%。中國飛鶴作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二零二三年飛鶴主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獲委任並作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全體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約佔%) ^(附註2)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批准、追認及確認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飛鶴乳業集團的收入貢獻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上限由90%調整至96%，作為二零二三年飛鶴主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年度上限之一部分，以及相關事宜。	48,418,000 (100%)	0 (0%)	0

附註：

1. 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上述表決的票數及約佔總票數百分比乃按照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進行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提呈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其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代表
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
主席
趙洪亮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趙洪亮先生(主席)、張永久先生(行政總裁)、陳祥慶先生(財務總監)及劉剛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冷友斌先生、劉華先生及蔡方良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蒙靜宗先生(別名Owens Meng)、張月周先生、朱戰波先生及劉晉萍女士。